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捕撈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上市證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在公開市場上以總代價24,0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收購合共30,000,000股TOMO股份。

收購事項獨立而言不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與過往十二個月本集團其他出售上市證券合併計算後，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在公開市場上以總代價24,0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收購合共30,000,000股TOMO股份。

由於本集團根據收購事項收購的所有30,000,000股TOMO股份均在公開市場上收購，本公司並不知悉該等TOMO股份賣方的身份。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該等TOMO股份各賣方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收購之資產：

緊接收購事項前，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TOMO股份。緊隨收購事項結算後，本集團將持有30,000,000股TOMO股份，相當於TOMO已發行股本約6.67%。

代價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24,0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由於收購事項在公開市場上進行，每筆交易的價格為收購事項時TOMO股份當時的市價。

收購事項的代價乃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TOMO集團之資料

TOMO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463)。TOMO主要從事(i)乘用車皮革內飾業務的設計、製造、供應及安裝；及(ii)乘用車電子配件的供應及安裝。

下列資料摘錄自TOMO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報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新元	二零一六年 新元
收入	6,736,930	6,318,330
除稅前(虧損)/溢利	(31,305)	1,774,722
除稅後(虧損)/溢利	(376,386)	1,473,019

TOMO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約8,292,459新元。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

本集團根據收購事項收購的所有TOMO股份將由本集團持有作為中長期投資。

鑒於根據收購事項收購的所有TOMO股份均在聯交所公開市場上收購，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所有TOMO股份乃按當時市價收購，收購事項的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收購事項獨立而言不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與過往十二個月本集團其他出售上市證券合併計算後，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在公開市場上以總代價24,0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收購合共30,000,000股TOMO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TOMO」	指	TOMO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463)；
「TOMO股份」	指	TOMO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新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人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劉榮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曹雲德勳爵、范國城先生、陳亮先生及魏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沛雄先生、李宛芳女士及朱義鋒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fishing.hk>。